

证券代码：837748

证券简称：路桥信息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 370 号 18 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于征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983,96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63%。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3 人，董事朱喜平、林海松、刘馨茗因工作原因缺席，董事吉国力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肖秀琛、林惠芳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5 人，列席 4 人，高级管理人员黄育莘因工作原因缺席。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效期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7 日、2022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并作出有效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2022 年 6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

根据上述决议，本次发行上市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为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截止目前，上述决议的有效期限即将到期，公司拟将该议案的有效期限顺延 12 个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及上市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及上市完成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983,96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7 日、2022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并作出有效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2022 年 6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有效期为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截止目前，上述决议的有效期限即将到期，公司拟将该议案的有效期限顺延 12 个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该议案的有效期限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及上市完成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983,96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 (三)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一)	《关于延长〈关于公司 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 证券交易所上市〉有 效期的议案》	0	0%	0	0%	0	0%
(二)	《关于延长〈提请公司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 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 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 案》	0	0%	0	0%	0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赖璟嫻、刘秀丹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